



新编21世纪政治学系列教材

• 国际政治系列 •

外事礼仪概论

第二版

An Introduction to Foreign Etiquette

金正昆 著



新编21世纪政治学系列教材

• 国际政治系列 •

外事礼仪概论

第二版

An Introduction to Foreign Etiquette

金正昆 著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外事礼仪概论/金正昆著. —2 版.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5. 5
新编 21 世纪政治学系列教材. 国际政治系列
ISBN 978-7-300-21276-0

I. ①外… II. ①金… III. ①外交礼节-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G802. 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103756 号

新编 21 世纪政治学系列教材·国际政治系列

外事礼仪概论 (第二版)

金正昆 著

Waishi Liyi Gailun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中关村大街 31 号	邮政编码	100080
电 话	010-62511242 (总编室)		010-62511770 (质管部)
	010-82501766 (邮购部)		010-62514148 (门市部)
	010-62515195 (发行公司)		010-62515275 (盗版举报)
网 址	http://www.crup.com.cn http://www.ttrnet.com(人大教研网)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七色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07 年 7 月第 1 版 2015 年 6 月第 2 版
规 格	185 mm×260 mm 16 开本	印 次	2015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 张	14.5	定 价	32.00 元
字 数	335 000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作者简介

金正昆 浙江东阳人，1959 年出生。知名礼仪与公共关系专家，中国人民大学教授，外交学博士生导师。现为中国人民公安大学、中国民航大学、中国石油大学、中国青年政治学院、西北大学、西南大学等多所高等院校兼职教授。目前主要从事外交学、礼仪学、传播学与公共关系学的研究工作，已在相关领域出版专著与教材 20 余部，发表论文百余篇。在国内高校中率先开设应用礼仪课程，多年来一直积极致力于向全社会推广、普及礼仪规范。

内容简介

本书具体介绍了我国外事工作者在其涉外交往中所应掌握的基本礼仪规范，以期使之更好地“发出中国好声音，讲好中国好故事”。它包括礼仪要则、接待礼仪、访问礼仪、个人礼仪，具体明确了外事人员应当如何“有所为”、“有所不为”，兼具权威性、规范性、时效性与可操作性。既可供外事工作者用以借鉴、自修与培训之用，亦可用作大专院校涉外专业的礼仪教材。

绪 论	1
第一章 外事礼仪要则	5
第一节 忠于祖国	5
第二节 以人为本	9
第三节 求同存异	11
第四节 遵时守约	15
第五节 热情有度	18
第六节 不宜过谦	22
第七节 尊重隐私	25
第八节 女士优先	29
第九节 白金法则	33
第十节 维护形象	36
第二章 外事接待礼仪	42
第一节 礼宾规格	42
第二节 礼宾排序	47
第三节 接待计划	50
第四节 迎来送往	54
第五节 会晤合影	60
第六节 谈判签字	64
第七节 翻译陪同	68
第八节 交通往来	74
第九节 餐饮住宿	79
第十节 文娱活动	85
第十一节 馈赠礼品	91
第十二节 奉献鲜花	95

第十三节 涉外文书	100
第十四节 升挂国旗	105
第十五节 国徽国歌	111
第三章 外事访问礼仪	118
第一节 外交特权	118
第二节 乘坐飞机	122
第三节 下榻酒店	127
第四节 出席宴会	133
第五节 享用西餐	139
第六节 品尝酒水	148
第七节 饮用咖啡	155
第八节 公务参观	159
第九节 欣赏演出	163
第十节 参观画展	169
第十一节 游览观光	172
第十二节 外出购物	176
第十三节 给付小费	180
第十四节 应对媒体	183
第四章 外事人员礼仪	188
第一节 修饰自我	188
第二节 规范举止	193
第三节 穿着西装	197
第四节 交谈应答	206
第五节 称呼他人	211
第六节 问候行礼	215
参考书目	220
后 记	222
再版后记	223

目前，中国正在进一步地实行全方位的改革与开放。在此背景下，中国正在走向世界，世界正在了解中国，越来越多的中国人正在积极而主动地与外国人进行各种形式的正式或非正式的交往。学习并运用外事礼仪，已经成为国家、社会对每一名中国公民的基本要求，并已经成为广大中国公民的自觉行动。

学习并运用外事礼仪，与学习并运用其他任何一门学问一样，必须掌握以下三个主要之点：

首先，必须明确“是什么”，简言之，就是要了解其基本概念、主要命题、重要法则、常用技巧，做到“知其然”。

其次，必须了解“为什么”，也就是说，在“知其然”的基础上，应当力求“知其所以然”，了解、探究其“何以如此”。

最后，必须决定“怎样做”，即应当确认“有所为”与“有所不为”。一位伟人曾言：读书是学习，使用也是学习，而且是更重要的学习。必须予以明确的是：学习并运用外事礼仪，绝非为学习而学习，而是为了学以致用，为了充实自我、完善自我，并在今后更好地服务于国家，服务于社会。

为了便于学习并运用外事礼仪，非常有必要对下述与本课程相关的一种解释与一个范围、两项要点与两个内容、三大特征与三个功能等具体问题予以阐述。

一、一种解释与一个范围

学习并运用外事礼仪，首先必须了解其相关解释与适用范围。

在学习外事礼仪课程之前，必须对“礼仪”、“外事礼仪”等最基本的概念予以明确。

首先，什么是“礼仪”呢？自古至今，无数中外学者曾先后就此给出过许多自己的解释。究其要者，有关“礼仪”的经典性解释主要有下述四种：

其一，“礼仪”是一种道德规范。按照此种解释，“礼仪”乃做人之道。

其二，“礼仪”是一种国家体制。此种解释认为：“礼仪”乃立国之本。

其三,“礼仪”是一种行为准则。换言之,它被视为待人接物的标准化做法。

其四,“礼仪”是一种沟通技巧。持此观点者认为:“礼仪”是交际之门的沟通之桥。运用礼仪倘若得法,则必然有助于人与人之间的交流与合作。

在本教材中,主要采用第四种解释来诠释“礼仪”,即认为:现代礼仪乃是一种沟通技巧。在此基础上,所谓外事礼仪,即适用于涉外交往的沟通技巧。

其次,界定了“礼仪”与“外事礼仪”之后,必须解决的一个随之而来的问题是:外事礼仪的适用范围有哪些?

在回答这一问题时,有必要首先明确“外事”与“外事人员”的内涵。所谓“外事”,通常是指一个国家、一个地区或一个单位所须正式处理的相关涉外事务。“外事人员”,则是指代表其所在国家、所在地区、所在单位从事涉外工作的具体人员。因其如此,外事礼仪的适用范围显然只有一个,即涉外交往。也就是说,外事礼仪并不具有普适性,并不能够普遍地适用于一切活动、一切场合。平日所谓“内外有别”一说,在具体运用外事礼仪时同样有效。

二、两项要点与两个内容

学习并运用外事礼仪,必须对其基本要点与主要内容有所认识。唯其如此,才能更好地掌握外事礼仪。

马克思主义哲学认为:凡事要抓主要矛盾;凡主要矛盾则要掌握其主要的矛盾方面。那么在学习并运用外事礼仪时,应如何认识其要点呢?

探讨这一问题时,可从“礼仪”一词的具体释义着手。具体而言,“礼仪”一词显然由“礼”与“仪”两个词组成。这两个词,其实分别强调了“礼仪”的两项要点。

一方面,所谓“礼”,实质上是一种处世哲学,亦即所谓“道”。换言之,它可被视为一种对待自己、对待他人、对待社会的基本态度。

孔子曰:礼者,敬人也。他在此所要求的,就是所谓“修己以敬”,就是要以恭敬之心对待自己、对待他人、对待社会。

首先,必须尊重自己。任何一个人,倘若不尊重自己,就不可能赢得他人的尊重。具体而言,尊重自己的要求有三:一是要尊重自身;二是要尊重自己的所作所为;三是要尊重自己所从事的职业。

其次,必须尊重他人。任何一个人,倘若不尊重他人,其实就是不尊重自己。尊重他人的具体要求有六:其一,尊重上级是一种天职。其二,尊重下级是一种美德。其三,尊重同事是一种本分。其四,尊重公众是一种常识。其五,尊重对手是一种风度。其六,尊重所有人是一种教养。

最后,必须尊重社会。每个人都生活在水中,尊重社会,是人人所应具备的一种高贵品德。具体而言,尊重社会的基本要求有四:其一,必须尊重自己所供职的单位。其二,必须尊重自己所属的民族。其三,必须尊重自己的祖国。其四,必须尊重自己所置身的国际社会。

另一方面,所谓“仪”,实质上则是一种操作方式,亦即所谓“术”。也就是说,“礼”

所倡导的恭敬之意，必须借助于约定俗成的可操作方式才能够被传达出来。在此意义上，“礼仪”可被解释为用以表达尊重之意的、约定俗成的可操作形式。

综上所述，二者之间的关系是：“道”以导“术”；“术”以载“道”。学习并运用外事礼仪时所需关注的要点有二：其一，必须知“礼”，即始终坚持尊重为本。其二，必须行“仪”，即力求做到善于表达。

学习并运用外事礼仪，还应对其主要内容有所认识。从总体上来分析，外事礼仪主要内容有二：

内容之一，外事要则。所谓外事要则，在此指的是有关外事礼仪的基本法则，亦即有关学习并运用外事礼仪的总体要求。就其本质而言，它属于“礼”的范畴，属于“道”，属于宏观的交际哲学。

内容之二，外事技巧。所谓外事技巧，此处是指有关外事礼仪具体的可操作方式。就其本质而言，它属于“仪”的范畴，属于“术”，属于微观的沟通技巧。

需要予以强调的是，在具体学习并运用外事礼仪时，对外事要则与外事技巧两个内容均不可偏废。离开了外事要则，外事技巧的具体运用就有可能出现偏差，即没有“礼”，便难合“仪”。而离开了外事技巧，外事要则将成为空谈，即没有“仪”，就难言“礼”。

三、三大特征与三个功能

学习并运用外事礼仪，理当首先对其基本特征有所了解。

概而言之，外事礼仪的基本特征有三：

其一，规范性。所谓规范，亦即标准。外事礼仪的规范性特征，意味着它的具体运用要求标准化操作，而绝对不可肆意而为、自行其是。

其二，对象性。所谓“十里不同风，百里不同俗”。在具体运用外事礼仪时，必须坚持“入国问禁、入乡随俗、入门问讳”，必须坚持看对象、讲规矩，力求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力戒以不变应万变，此即所谓外事礼仪的对象性特征。

其三，时效性。所谓“礼出于俗，俗化为礼”。《礼记》有道：“礼，以时为大。”因此，外事礼仪自身既相对保持着稳定，又必然会不断地与时俱进，而绝非一成不变，此即所谓外事礼仪的时效性特征。

学习并运用外事礼仪，还须对其基本功能有所了解。

从总体上讲，“礼者，养也”。学习并运用外事礼仪，有助于外事人员提升其个人教养。具体而言，学习并运用外事礼仪可以发挥下述三个作用：

其一，提高个人素质。学习并运用外事礼仪，有助于外事人员开阔视野、调整心态、提升能力，使其能够更好地从事本职工作。

其二，完善自身形象。在国际交往中，外事人员的个人形象，往往被视为其所在国家、所在地区、所在行业、所在单位乃至所在部门的代表。学习并运用外事礼仪，有助于外事人员被交往对象认可和接受，进而有助于其塑造较为完美的自身形象。

其三，促进人际交往。作为沟通技巧，外事礼仪的具体运用，必将促进外事人员多交

朋友、广结善缘，更好地与外方人士进行友好合作，更好地扩大其交际圈，进而优化或改变其具体的人际关系。

孔子曰：“不学礼，无以立。”习近平同志明言：“国有四维，礼义廉耻。‘四维不张，国乃灭亡。’”^① 诚哉斯言。

^①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168页，北京，外文出版社，2014。

外事礼仪要则

重点问题

- ↪ 外事礼仪要则的内容
- ↪ 外事礼仪要则的功效
- ↪ 外事礼仪的有效操作
- ↪ 外事人员的基本素养
- ↪ 国际惯例的重要价值

在学习与运用外事礼仪时，外事人员务必要对外事礼仪的可操作性技巧细致观察、悉心体会、认真把握，并力求精益求精。除此之外，外事人员还必须认真地学习、掌握并遵守外事礼仪要则。这一点，在实际的国际交往过程中往往显得更为重要。

所谓要则，就是人们平时常说的基本规律与基本规则。所谓外事礼仪要则，则通常是指人们运用外事礼仪时所必须遵守的共同规则，即对人们运用外事礼仪时所提出的最基本、最重要的要求。有时，它亦称外事礼仪的基本法则。它是对外事礼仪一般规律的高度概括，并对人们运用外事礼仪具有普遍的指导意义。

如果将外事礼仪的可操作性技巧称为具体做法的话，那么则可将外事礼仪的基本法则称为宏观的指导方针。不论在任何情况下，了解并遵守外事礼仪的基本法则，都会既有助于外事人员深刻地理解外事礼仪，又有助于其更好地运用外事礼仪。

第一节 忠于祖国

对于外事人员而言，不论在任何时候、任何地点、任何情况下，绝对地忠于自己的伟大祖国始终都是第一位的、最基本的要求。

古人尝言：大孝卫国。在国际交往中，不忠于自己祖国的人，绝对算不上是称职的外事工作者。不仅如此，那样的人往往还会为外方人士所蔑视。只有始终如一地忠于自己祖国的人，才会真正赢得其交往对象的尊重。

作为一项外事礼仪要则,忠于祖国的具体要求是:外事人员在国际交往中,尤其是在运用外事礼仪的具体过程中,必须无怨无悔地对自己的祖国忠诚以待,不讲任何条件,毫无保留地为之尽心尽力。

在国际交往的具体实践中,遵守此项要则的行为通常体现在维护祖国的利益、服从本国政府两个基本方面。

一、维护祖国的利益

忠于祖国,首先必须维护祖国的利益,这主要表现为以下几个要点:

1. 坚持爱国主义

列宁曾经指出:“爱国主义是由于千百年来各自的祖国彼此隔离而形成的一种极其深厚的感情。”^①胡锦涛同志则具体要求中国人民“以热爱祖国为荣、以危害祖国为耻”^②。外事人员坚持爱国主义的具体表现,就是应当在国际交往中做到: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要时时刻刻胸怀自己的祖国,时时刻刻为自己的祖国而感到骄傲与自豪;要奋不顾身地维护祖国的利益,为祖国的独立、统一、完整、繁荣、富强、民主而努力奋斗,为了自己的祖国不惜奉献出自己的一切。

在坚持爱国主义的同时,外事人员还必须放眼世界,坚持国际主义。坚持爱国主义,并非推崇狭隘的民族主义。任何一国的爱国主义,都不应对其他国家的主权、其他民族的独立构成任何形式的妨碍。世界各国人民的正义事业,从来都是相互支持的。中国人民一向主张:在办好自己事情的同时,中国应当对人类作出更大的贡献。目前,中国要成为国际社会负责任的一员,中国有责任促进世界的和平、发展与合作,中国有义务帮助世界上一切亟待帮助的国家。为此,中国将始终不遗余力。

坚持爱国主义,还必须坚持反对霸权主义。霸权主义的主旨,就是要争夺、维持世界性或区域性霸权。为此目的,霸权主义者不惜对别国事务横加干涉。中国一贯主张:国家不分大小、强弱、贫富,理当一律平等,并互相尊重。各国人民都有选择本国发展道路的权利,其他国家对此只能予以尊重,而不允许横加干预。

2. 捍卫祖国尊严

外事人员在日常工作中维护祖国利益的一个重要表现,就是时刻不忘捍卫祖国的尊严。一般而言,在跨国交往中,国与国之间都十分介意本国的国家尊严。国家尊严,在此主要是指一个国家在国际社会上和国际交往中所理应表现出来的自身的庄严与尊贵。捍卫祖国尊严,实际上就是要求外事人员自觉地以自己的一言一行,去维护自己国家的声誉与形象。

在涉外场合,外事人员首先必须确保自己的所作所为无损于祖国的尊严。在国际交往中,特别是在使用国旗、国徽、国歌等国家象征性标志时,尤须慎之又慎。

在涉外场合,外事人员还必须确保自己的所作所为不损害别国的国家尊严,同时也绝对不容许外方人士的所作所为损害自己伟大祖国的国家尊严。

^① 《列宁选集》,3版,第3卷,579~580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② 胡锦涛:《牢固树立社会主义荣辱观》,载《求是》,2006(9)。

总而言之，在国际交往中，外事人员在捍卫祖国尊严的前提下，对哪些话该讲、哪些话不该讲，哪些事该做、哪些事不该做，统统都应当做到心中有数，并且在实际工作中谨言慎行、一丝不苟。

3. 维护国家利益

“祖国的利益永远高于一切”这句话，是每一名外事人员在任何情况下都必须铭记在心，并付诸行动的。维护国家利益，是每一名外事人员的神圣天职。

维护国家利益，首先必须防止个人主义。当个人利益与国家利益发生冲突时，切莫为个人利益而牺牲国家利益。正如周恩来同志所言：“外交工作是代表国家的，一切必须从集体出发，倘若从个人出发，就一定很危险。”^①从事外事工作，不允许有个人打算。

维护国家利益，其次还必须防止国家利益被自己或别人所伤害。外事人员不仅不能因为自己的行为而损害国家利益，还必须勇于同一切有损于国家利益的行为进行坚决的斗争。

二、服从本国政府

作为一名外事人员，不论其具体职务高低，也不论其任职于政府部门还是企事业单位，都必须无条件地遵守涉外纪律，无条件地拥护本国政府、忠于本国政府。服从本国政府，向来都是每一名外事人员的天职。

服从本国政府的具体含义是：外事人员必须无条件地听命于本国的合法政府，并以自己的实际行动拥护本国的合法政府。从原则上讲，这是因为在各种正式的跨国交往中唯有本国的合法政府才具有代表自己国家的资格。假若外事人员在外事活动中公然与本国合法政府唱对台戏，不仅不会为本国合法政府所接受，而且其身份也难以为外方所认可。

组织纪律方面来讲，外事工作历来强调高度集中：下级必须服从上级，全国必须拥护中央。作为国家、政府、地方、行业、单位的代表，外事人员必须服从上级、服从政府。如果与上级、与政府离心离德，就不具备从事外事工作的资格，就不能为政府、为社会所接受，做好自己的本职工作也就更是无从谈起。

一般而言，在实际工作中，外事人员对本国政府的拥护应具体体现在下列三个方面：

1. 依靠本国政府

做好外事工作，既有赖于全体外事人员上下一心、齐心协力，更有赖于外事人员自觉地依靠本国政府。

依靠本国政府，必须谨记以下四条具体要求，一是外事工作必须处于本国政府的领导之下；二是开展外事工作必须遵守有关的政纪、政令与规定；三是临时遇到重大事件或问题必须及时向本国政府报告、请示或寻求帮助；四是平时必须自觉而积极地与本国政府保持联系。

在参与重要的国际交往活动时，外事人员必须认真服从本国政府安排、听从本国政府指挥，绝对不允许独断专行、另搞一套。维护国家与政府的权威，对外事人员而言是极端重要的。国家的指导思想、奋斗目标、大政方针和法律制度以及重要工作部署等必须统

^① 《周恩来外交文选》，55页，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1990。

一, 各个地方、单位、部门与个人绝不能各行其是。

2. 执行国家政策

国家政策, 是外事人员进行一切工作的基本准则。外事人员拥护本国政府的具体表现之一, 就是要在国际交往中自觉地执行国家的各项政策, 尤其是要坚决执行国家的外交、外事政策。

所谓外交、外事政策, 也就是指各国中央政府所制定的有关本国外交、外事活动的大政方针。因其是实现本国外交、外事工作基本目标的有力工具, 外事人员必须坚决地、义无反顾地执行。中国政府目前奉行独立自主的外交政策。根据温家宝同志的阐述, 新中国“独立自主的和平外交政策主要是: 维护国家的独立、主权、统一和领土完整; 根据事情本身的是非曲直自主地、独立地判断国际问题, 决定自己的立场和政策; 不以意识形态和社会制度划线, 不将自己的价值观强加于人, 不同任何国家和国家集团结盟; 不干涉别国内部事务, 也不允许任何国家干涉我国内政; 反对搞霸权主义和强权政治, 自己也永远不称霸”^①。

要执行国家的外交、外事政策, 一方面应认真学习国家的外交、外事政策。外事工作不仅事关国家与政府的声誉, 而且政策性极强。所以每一名外事人员均应全面、深入、系统地学习本国的外交、外事政策。在学习过程中, 外事人员一要有的放矢; 二要抓住实质; 三要细致入微。

要执行国家的外交、外事政策, 另一方面则应全面、深入、准确地掌握好、执行好国家的外交、外事政策。一国的外交、外事政策, 应该在本国各单位、各部门的外事工作中都能得到全方位的贯彻落实。因此, 外事人员在一切外事活动中都必须严格地“照章办事”, 不允许牵强附会, 不允许主观、片面地理解和运用外交、外事政策, 更不允许厚此薄彼、有所偏废。

3. 保守国家机密

世界各国的外事工作者, 都无一例外地被要求保守国家机密。保守国家机密, 是外事人员的一项基本的职业操守。外事人员只有在保守国家机密方面做到万无一失, 才能够真正地履行好自身的重要职责。

所谓国家机密, 通常是指与国家利益、国家安全直接相关的重要情报, 其具体内容一般都由各国政府详尽地加以规定。为此, 各国都制定了一系列的保密法规, 并且大都设立了专司其职的保密机构。

在国际交往中, 外事人员要做到严守国家机密, 关键是要防泄密、不泄密、反泄密。为此, 如下三点要求必须予以重视:

第一, 具有保密意识。外事人员必须在思想上高度重视保密工作, 在任何时候都不能有丝毫懈怠。

第二, 养成保密习惯。外事人员必须养成良好的保密习惯, 并且将这一习惯具体贯彻到各项外事活动之中。

第三, 坚持内外有别。在外事工作中, 提倡我方人员多交朋友、广结善缘, 同时也要

^① 温家宝:《关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历史任务和我国对外政策的几个问题》, 载《人民日报》, 2007-02-27。

求我方人员注意内外有别，对国家机密必须守口如瓶，不允许无所顾忌地内事外扬。

第二节 以人为本

作为一项外事礼仪要则，“以人为本”的基本含义是：在国际交往中，与在国内交往中一样，外事人员的任何行为均应有意识地尊重与保障人权。每一名外事人员都必须充分地意识到：自己所从事的一切国际交往的根本目的都是为了尊重人、理解人、爱护人、发展人。换言之，中国的一切涉外交往活动就其本质而言，都是要为人民服务，都是要维护中国人民与世界人民的根本利益。

胡锦涛同志曾经站在政治的高度上对“以人为本”进行过科学的论述，他说：我们必须始终坚持一切为了群众、一切依靠群众，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不断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要坚持权为民所用、情为民所系、利为民所谋”^①。由此可知，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始终是中国共产党与中国政府的最高目的，始终是中国共产党与中国政府观察和处理问题的要则。

在国际交往中具体遵循“以人为本”这一要则时，主要应当关注以下两个方面的具体问题：

一、尊重人权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明文规定：“国家尊重和保障人权。”^② 在国际交往中，中国的每一名外事人员均不可对此掉以轻心。

所谓人权，其实是一个不断发展着的历史概念。简而言之，它指的是人的基本权利。但其具体内容则涵盖甚广，不仅包括政治权利、经济权利、社会权利、文化权利等个人权利，而且还包括发展权、民族自决权等集体权利。

在人权问题上，国际社会一直存在着争议与斗争。目前，中国政府的基本立场是：人权必须作为一个完整的概念被理解。它既应包括个人权利，也应包括集体权利。在个人权利中，不仅应当包括政治权利，而且也应当包括经济权利、社会权利与文化权利。人权的各个方面互相依存、同等重要、不可分割、不可或缺。由于各国发展水平不一，其所面临的社会、经济、文化问题亦千差万别，故应允许各国根据自己某一特殊时期的需求而突出人权的某项内容，但这并非意味着否定或抹杀其他各项人权。

中国政府认为：对任何一项人权的剥夺，实质上都是对整体人权的剥夺。对任何一项人权的促进，实质上都是对整体人权的促进。

与此同时，中国政府还强调：人权是权利与义务的有机统一。权利与义务在实践中应该而且必须是一致的：不存在没有义务的权利，也不存在没有权利的义务。

总而言之，外事人员在国际交往中涉及人权问题时，必须坚持以下基本立场：第一，中国是尊重和保障人权的。第二，中国对人权有自己的理解。第三，中国反对曲解与滥用

^① 胡锦涛：《在“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理论研讨会上的讲话》，19页，北京，人民出版社，2003。

^②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4版，21页，北京，中国法制出版社，2012。



人权。

某些国家将自己的人权观强加于别人,或者借所谓“人权问题”干涉中国内政,向来都受到中国政府与中国人民的强烈反对。在此大是大非问题上,外事人员必须立场坚定、旗帜鲜明,并始终与本国政府保持一致。

毛泽东说过:世间一切事物中,人是第一个可宝贵的。万物之中,既然人是最宝贵的,那么一切工作都应当置人于核心,将人作为世间万物、万事之本。不论任何工作,只要忽略了人,不以为人为核心,甚至目中无人,都将失去其价值或意义。这就是所谓以人为本,同时这也是对人权最好的尊重。以人为本的最基本的要求就是要明确:外事工作,首先是有关人的工作。遵守外事礼仪,在本质上就是为了尊重人、理解人、爱护人、发展人。

1. 尊重人

在国际交往中,包括在具体运用外事礼仪时,外事人员都应坚持将尊重外方人士置于首位。从本质上讲,礼仪即尊重他人的具体表现形式。如果抱着轻视或漠视交往对象的心态去运用外事礼仪,或是以此姿态去进行国际交往,都不会取得成功。

2. 理解人

经验告诫人们:人各有别,故此不可一概而论。在从事以跨文化为背景的国际交往时,外事人员必须高度重视对交往对象的理解。只有理解他人,才能尊重他人。如果不能理解对方,不能真正具体了解对方的喜怒哀乐及其个人偏好与忌讳,又何谈对对方的尊重!

3. 爱护人

不理解的还是尊重人,其最终目的都是爱护人。爱护人的基本要求,就是要保护人。在国际交往中,外事人员必须爱护自己的交往对象,不允许任何伤害自己交往对象的现象发生。

4. 发展人

在国际交往中,外事人员的一切所作所为,均应真正地有助于人的发展。所谓发展人,在此意为令人有所成长、有所进步。就尊重人权而言,发展人乃是最关键之点。离开了人的发展,尊重人、理解人、爱护人往往会变成空谈。

二、服务于人

从社会制度方面来讲,中国是一个社会主义国家。作为一个社会主义国家,中国的外事工作自然是为人民服务的。对于此点,每一名外事人员均应牢记于心并付诸行动。

在坚持外事工作为人民服务这一基本目标时,外事人员具体需要谨记以下两个要点:

1. 为中国人民服务

邓小平曾经明确地指出:中国外交以国家利益为最高准则。^①在阐述“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时,江泽民同志具体强调:中国共产党必须始终代表中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胡锦涛同志要求各级领导干部均应牢记:权为民所用,情为民所系,利为民所谋。习近平同志则坦言:权为民赋,权为民所用。因此,中国的外事工作必须始终坚定不移地为中国

^① 参见《邓小平文选》,1版,第3卷,330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93。



人民服务。

此处需要强调的一点是，中国的外事工作首先应当是为全中国人民服务的。其具体对象，不但应当包括中国内地人民，而且还应当包括台湾、香港、澳门同胞，以及一切海外华人、华侨。中国的每一项外事工作，都必须真真切切地尊重中国人民、爱护中国人民、保障中国人民、发展中国人民，并且永远服务于中国人民。

外事工作，就其性质而论，属于一种服务工作。中国的外事工作，从来都是为祖国、为人民、为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服务的。近年来，中国政府一直强调：中国外交以人为本。其基本含义是：中国外交以服务于中国人民为基本宗旨。服务工作，从根本上来讲，并无高低贵贱之分，只有做好与做不好之别。

外事人员要想恪尽职守，并努力做好自己的本职工作，关键是要做到如下两点：

第一，强化服务意识。既然外事工作是为人民服务的，那么从事外事工作的人员，不论直接面对本国公民，还是直接接触外方人士，都应该自觉自愿地提供最优质的服务。

外事人员必须意识到：尽管外事工作具有一定的特殊性，但它依旧属于服务工作。尽管我方人员与外方人士在人格上完全平等，我方人员既不高人一等，也不低人一截，但由于外事工作的性质所决定，外事人员在具体的外事活动中所扮演的往往是服务于人的角色。对这一角色，外事人员必须自觉“到位”，而绝对不允许“错位”、“越位”或“缺位”。

第二，做好服务工作。常言道：涉外无小事，事事是大事。不论具体分工如何，只要身在外事工作的岗位上，每一名外事人员就必须充分认识到自己的责任重大，对工作不能有丝毫懈怠。

与此同时，外事人员还应当意识到：在与外方人士打交道时，自己实际上被视为国家、民族、单位的代表，因而自己所从事的工作是无上光荣的。外事人员不仅要干一行爱一行，而且还必须干一行精通一行。外事人员一定要扎扎实实地做好本职工作，勤勤恳恳地为涉外交往对象服务。

2. 为世界人民服务

当今的中国已经真正成为国际社会的一员，中国正在扮演一个负责任的大国的角色，因此中国的每一位外事人员亦应具有真正的、开阔的国际视野。

就其宗旨而言，中国的外事工作，是要努力维护世界和平、促进共同发展、增进国际合作。中国这样做，不仅有助于世界的稳定与繁荣，而且也符合全世界人民的根本利益。中国的外事工作主要以外国朋友为服务对象，因此它在本质上就是为世界人民服务的。这点不容置疑。

中国的外事工作，要以不损害世界人民的根本利益为前提。不论在任何情况下，中国人民都不应以自己的所作所为伤害世界人民的根本利益。当世界人民利益受到伤害时，中国人民绝对不应该对此幸灾乐祸或推波助澜。

第三节 求同存异

在国际交往中，每一名外事人员都经常会面临一个非常实际的问题：同样一件事情，